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 OF JIANGSU CO.,LTD.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A 股股票代码 : 600919)

二〇一九年八月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顾昶	公务	季明
董事	沈彬	公务	姜健
独立董事	杨廷栋	公务	颜延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公司 2019 年中期不进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A股股票简称	江苏银行	A股股票代码	600919
A股股票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优先股简称	苏银优1	优先股代码	360026
优先股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可转债简称	苏银转债	可转债代码	110053
可转债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江苏银行		
公司的外文名称	Bank of Jiangsu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Bank of Jiangsu		
公司注册地址	南京市中华路26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0001		
公司办公地址	南京市中华路26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0001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夏平		
公司网址	http://www.jsbchina.cn		
电子信箱	dshbgs@jsbchina.cn		
全国统一客服与投诉电话	95319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047,010,439	1,925,823,214	6.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6,710,781	122,624,474	3.33
项目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90,539	-91,496,008	-82.52
营业收入	21,916,700	17,217,634	27.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71,214	6,851,702	14.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797,848	6,813,226	14.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¹	7.48	7.26	增加0.2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8	0.59	15.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2	0.59	5.08

注：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未年化数据。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3,15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0	928,159,286	8.04	892,803,026	无	0	国有法人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0	901,262,283	7.81	873,180,982	无	0	国有法人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640,000,000	5.54	640,000,000	无	0	国有法人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0	546,489,186	4.73	546,489,186	无	0	国有法人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0	350,000,000	3.03	350,0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0	295,606,101	2.56	295,606,101	无	0	国有法人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0	270,353,286	2.34	270,353,286	质押	70000000	国有法人
富安达基金—江苏银行—富安达—富享15号股票型资产管理计划	129,707,062	259,706,903	2.2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江苏省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	0	248,303,375	2.15	248,303,375	无	0	国有法人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7年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	0	221,100,000	1.92	221,1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无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8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股份变动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所持股份类别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状态	数量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阳光稳进理财管理计划	-	48,320,000	24.16	境内优先股	无	-	其他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荟萃1号单一资金信托	-	48,320,000	24.16	境内优先股	无	-	其他
浦银安盛基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浦银安盛—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	24,150,000	12.08	境内优先股	无	-	其他
交银施罗德基金—民生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9,320,000	9.66	境内优先股	无	-	其他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幸福99”丰裕盈家KF01号银行理财计划	-	19,320,000	9.66	境内优先股	无	-	其他
交银施罗德资管—交通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9,320,000	9.66	境内	无	-	其他

				优先股			
创金合信基金—招商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9,320,000	9.66	境内 优先股	无	-	其他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	1,930,000	0.97	境内 优先股	无	-	其他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说明：无							

2.5 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2.5.1 发行情况

2018年2月，公司可转债发行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拟公开发行不超过200亿元A股可转债；5月，可转债发行方案及各项相关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8年7月，原中国银监会江苏监管局出具了《中国银监会江苏监管局关于江苏银行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批复》（苏银监复[2018]144号）；11月，通过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12月，中国证监会出具了《关于核准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167号）。2019年3月14日，公司启动可转债发行工作；4月3日，公司可转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具体情况如下：

- 1、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苏银转债
- 2、可转换公司债券代码：110053
- 3、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量：2,000,000万元（20,000万张，2,000万手）
- 4、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量：2,000,000万元（20,000万张，2,000万手）
- 5、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 6、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时间：2019年4月3日
- 7、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的起止日期：2019年3月14日至2025年3月13日
- 8、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的起止日期：2019年9月20日至2025年3月13日
- 9、可转债票面利率：第一年为0.2%、第二年为0.8%、第三年为1.5%、第四年为2.3%、第五年为3.5%、第六年为4.0%
- 10、可转换公司债券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发行人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发行人 A 股股票的可转债，发行人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11、可转换公司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12、托管方式：账户托管

13、登记公司托管量：2,000,000 万元

14、联席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15、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担保情况：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未提供担保

16、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级别及资信评估机构：本次可转债信用级别为 AAA，评级机构为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以上详细情况可参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2.5.2 发行后累计转股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尚未进入转股期，不存在已转股的情况。

2.5.3 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本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未提供担保。

2.5.4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

本行经营情况良好，财务指标稳健，具备充分的偿债能力。2019年6月27日，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对本行及本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跟踪评级，维持本行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 级，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本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级。上述评级均未发生变化。

2.5.5 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可转债转股价格未发生调整。2019年7月12日，因本行实施 2018 年度普通股利润分配，转股价格调整为 7.56 元。详情可参阅本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本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中央大政方针和江苏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认真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报告期内突出抓好优结构、优产品、降不良、降成本、补短板等自身供给侧改革重点任务，在高质量服务实体经济过程中实现自身高质量发展。报告期末，集团资产总额 2047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6.29%。各项存款 1173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7.37%；各项贷款 9662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8.66%。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219.17 亿元，同比增长 27.2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71 亿元，同比增长 14.88%。报告期末，不良贷款率为 1.39%，与年初持平；拨备覆盖率 217.57%，较年初提升 13.73 个百分点。全行经营延续了总体平稳、稳中向好、稳中有进的良好发展态势。

服务实体的步伐更加坚实。坚持扎根实体经济，信贷资产占比进一步提升至 47.20%，较年初提升近 3 个百分点；加大资源倾斜力度，在制造业、战略新兴产业、绿色产业等领域的实贷投放进一步提升。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3940 亿元，客户数超过 4 万户，分别较年初增长 8.39% 和 22.89%，省内市场占比保持第一，普惠小微贷款连续实现“两增两控”。持续加大科技型企业贷款的投放力度，这些客户中有的已在科创板上市，有的正在申报之中。积极服务乡村振兴，涉农贷款增速高于各项贷款增速 3.8 个百分点。

调整结构的效益更加显著。深入推进调结构、促转型，ROA、ROE 较年初实现双升，净息差较年初提升 24BP 至 1.83%。在负债端，债务工具、新增同业负债成本下降，主动负债新增、余额占比双降；在资产端，零售贷款在各项贷款中的占比保持 30% 以上，在守牢风险底线的基础上，消费贷业务规模较年初增长超过 20%，进一步驱动资产收益水平上行。理财业务、托管业务保持平稳健康发展，投资收益同比增长 478%；强化与互联网头部平台的深度合作，信用卡发卡量突破 220 万张，带动了中间业务收入增长。

创新突破的动能更加强劲。公司着力打造最具互联网大数据基因的银行，建立健全金融科技创新组织体系、工作协调推进机制、敏态开发模式，加速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与迭代，加快推进服务升级，价值创造能力持续提升。直销银行客户数稳步上

升，个人手机银行交易量超过 1 万亿元；e 融系列产品扩面上量，“税 e 融”累计放款已超 30 万笔；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和物联网等技术陆续在多领域应用，“传统+大数据”风控和综合营销系统不断迭代升级。

风险控制的成效更加全面。立足本行发展实际，完善行业授信政策。持续拓宽大数据风控系统数据来源，拓展风控应用场景，探索风险预警技术由规则预警向行为预测升级。加强各类日常监测，组织开展多项风险排查，强化“增、持、减、退”管理，努力“扫雷防雷”。线上线下相结合，构建不良清收基础数据库和财产线索查找模型，加大产市场化处置力度，资产质量趋稳趋好。持续强化安全保卫工作，杜绝了事故和案件的发生。

公司治理的保障更加有力。按照最新监管要求修订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管理制度，持续健全公司治理制度体系。加强资本管理，完成 200 亿元可转债发行，为业务发展提供资本保障。持续规范开展信息披露，优化制度流程，强化关键环节管控。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积极回应市场关切，报告期内接待投资者调研、开展各类线上线下路演活动累计超过 40 场次，参与交流机构近 200 家。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1. 财政部于 2017 年先后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准则）。按照财政部的实施要求，本集团自 2019 年起按新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会计政策进行变更，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已审议通过了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议案，详情请参阅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日期为 2018 年 12 月 22 日的相关公告。本期起本公司按照新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根据新准则衔接规定，未重述 2018 年末及同期可比数，就相关数据影响调整了 2019 年期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2. 财政部于 2018 年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 号），本集团自 2019 年起执行，未重述 2018 年末及同期可比数。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